

<<安徽大学年鉴2007>>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安徽大学年鉴2007>>

13位ISBN编号：9787811107340

10位ISBN编号：7811107341

出版时间：2010-2

出版时间：虞宝桃 安徽大学出版社 (2010-02出版)

作者：虞宝桃 编

页数：40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安徽大学年鉴2007>>

### 内容概要

《安徽大学年鉴2007》包括了一学校概况、二本科教学评估、三重要文献、四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五规章制度、六机构与干部、七组织宣传统战、八纪检监察审计工作、九工会教代会，菜青团工作、十教育教学工作……等等。

## 书籍目录

一学校概况学校概况二本科教学评估在安徽大学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汇报会上的讲话在安徽大学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汇报会上的讲话以质量为本以创新求发展全面提升本科教学工作水平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专家组对安徽大学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的考察意见在安徽大学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反馈会上的讲话在安徽大学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反馈会上的讲话在安徽大学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反馈会上的讲话安徽大学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整改方案安徽大学就巩固本科教学工作评建成果发布意见教育部赴安徽大学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专家组成员信息一览表三重要文献安徽大学2007年工作要点安徽大学2007年下半年工作重点在安徽大学党委六届八次全委（扩大）会议上的工作报告四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关于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的通知安徽大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修订）安徽大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07年度学习计划五规章制度2007年学校印发的规章制度目录安徽大学校务公开办法安徽大学教职工辞职暂行办法安徽大学辞退教职工暂行规定-安徽大学接受国内访问学者暂行办法安徽大学教师岗前培训暂行规定安徽大学关于校办产业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安徽大学教职工外租房补贴发放暂行办法安徽大学在职、退休教职工校内医疗保障管理暂行办法安徽大学资产清查工作实施方案安徽大学水电收费管理办法安徽大学新闻发布和新闻发言人制度暂行规定安徽大学预算管理暂行办法安徽大学招生监察工作实施办法安徽大学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安徽大学非学历教育办学管理暂行规定安徽大学差旅费管理暂行办法安徽大学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安徽大学票据管理办法安徽大学本科学生品行考核暂行办法安徽大学本科学生奖学金评选暂行办法安徽大学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评选与表彰暂行办法安徽大学品学兼优毕业生评选和表彰暂行办法安徽大学本科课程考核补充规定安徽大学爱国卫生工作规定安徽大学食品卫生安全管理办法（试行）安徽大学卫生防疫与食品卫生安全行政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安徽大学计划生育管理规定安徽大学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试行）安徽大学关于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规定六机构与干部关于成立安徽大学社会医疗保险办公室的通知关于成立安徽大学国家Linux技术培训与推广中心的通知关于成立安徽大学“湿地生态修复与资源利用工程研究中心”的通知关于调整学校党委保密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关于调整校内岗位业绩津贴考核评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关于成立安徽大学校办企业清产核资及资产评估专家技术鉴定小组的通知关于调整安徽大学校办产业改革改制领导小组的通知关于调整学校国家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关于调整安徽大学毕业生就业工作指导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2007年安徽大学处级以上干部名册七组织宣传统战组织部工作资料1：教工党员基本情况资料2：学生党员情况宣传部工作统战部工作安徽大学现任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政府参事名册安徽大学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概况八纪检监察审计工作纪检监察工作审计工作九工会教代会，菜青团工作工会工作安徽大学教育工会建设与发展“十一五”规划（草案）关于安徽大学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第九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选举结果的批复共青团工作十教育教学工作研究生教育教学工作资料1：2007年省属研究生招生计划表资料2：2007年省属博士生分专业招生计划表资料3：2007年省属硕士生分专业招生计划表本科教育教学工作资料1：安徽大学院系及本科专业设置一览表资料2：国家重点学科名单资料3：加强建设的国家重点学科名单资料4：2007年度国家精品课程资料5：2007年度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单位资料6：第二批高等学校特色专业建设点资料7：第二批省级重点实验室立项和培育基地建设项目名单资料8：安徽大学2007年校级精品课程及资助经费一览表资料9：安徽大学2007年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资料10：安徽大学2007年国防生招生计划十教育教学工作十一科研产业工作十二国际交流与合作十三人事管理与师资队伍建设十四财务与资产管理十五图书档案高等教学研究十六办学支撑条件与保障十七表彰奖励十八大事记

章节摘录

插图：（二）企业资产处置办法1.企业改制前需进行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其中有些企业还需进行清产核资工作。

清产核资、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遵照以下原则执行：（1）企业的清产核资、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等工作，由学校有关部门组成的清产核资工作小组具体负责，统一聘请具有资格的中介机构依法进行。

（2）企业成立清产核资工作小组，切实对企业资产进行全面清理、核对和查实，盘点实物、核实账目，核查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做好各类应收及预付账款、各项对外投资、账外资产的清查，做好有关抵押、担保等事项的清理工作。

（3）企业依据国家有关规定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必须由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专项意见，与审计报告一并提交学校作为改制方案依据，其中不合理的减值准备应予调整。

（4）改制企业，自企业资产评估基准日到企业改制后进行工商变更登记期间，因企业经营盈利或亏损可依据国家清产核资政策和有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组织进行审核报批后准予调整账务记录，重新核定企业实际占用的国有资本金数额。

（5）中介机构出具的各项报告初稿须经校办企业清产核资工作组进行复核、把关。

经学校资产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方可形成正式报告报省教育厅批准并报省财政厅备案。

2.改制企业的资产处置办法（1）院、系管企业净资产处理由院、系与校办企业清产核资工作组共同研究，提出初步意见，报学校资产管理委员会同意后报省教育厅批准并报省财政厅备案。

（2）校管企业净资产处理由校办企业清产核资工作组提出初步意见，并报学校资产管理委员会同意后报省教育厅批准并报省财政厅备案。

（3）与学校教学、科研活动关系比较密切的改制企业不需使用的资产，原则上作为非经营性资产，归还学校所有。

（4）以上净资产处理方案如涉及转让、赠予或奖励的，要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安徽大学年鉴2007>>

编辑推荐

《安徽大学年鉴2007》由安徽大学出版社出版。

<<安徽大学年鉴2007>>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